

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解除股权质押情况

2016 年 7 月 6 日，公司控股股东乾泰中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乾泰中晟”）将持有本公司 7000 万股股份质押于建设银行乌鲁木齐中山支行用于融资，2016 年 11 月 2 日，公司接到乾泰中晟关于解除其在建设银行乌鲁木齐中山支行质押的 4500 万股股权的解除质押登记证明，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。

上述股权质押具体情况详见 2016 年 7 月 8 日、2016 年 7 月 20 日《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16-52）、《关于股东股权收益权转让及收购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16-56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乾泰中晟持有本公司股份 14260.5016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9.64%，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 9,700 万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0.16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解除股份质押登记证明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3 日